深圳市2026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录取顺利结束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6-07-25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通知公告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qt/tzgg/content/post_12909615.html

同文来源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zkxx/content/post_12909613.html

7月25日上午，深圳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工作顺利结束。7月25日中午12：00后，考生可登录深圳招考网招考服务栏目（网址：https://szeb.sz.gov.cn/szzkw/zkfw/）查询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信息。

根据市教育局相关文件规定，开展自主招生的学校应根据考生中考成绩和学校项目考核成绩统一折算为百分制后，按照相应权重比例（中考成绩占60%，项目考核成绩占40%）合成总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考生中考成绩不得低于学校公布的中考成绩控制线。如合成总分相同，先按学校项目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再按中考“同分比较”原则排序录取优先者。报考省一级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的考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须为“达标”。

已被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名额分配及后续批次划线录取，不得转录其他学校。公办一类自主招生学校某项目报名人数如果低于招生计划数的3倍，则同比例缩减该校该项目自主招生计划，各学校未完成的自主招生计划直接转为普通生招生计划。